

個資法密集訓練 本週盤點開始

學校要聞

【本報訊】自13日起本校個人資料保護法訓練課程全面啟動，21日及25日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專案經理曾耀德、也是本校會計系校友談「個人資料保護法認知課程」，共300餘人受訓。

個人資料保護法的保護對象，為具有中華民國國籍現存的自然人。會中說明個人資料保護法簡介、個資法、施行細則重要條文介紹，以及個人資料管理組織架構及職責。

新舊個人資料保護法的主要差別，舊法以往是指電腦處理資料，而新法指的是電腦及人工都在規範內。擴大保護客體、刪除行業別限制、區分『一般個資』與『特種個資』、告知義務的要求、明訂當事人權利、集體訴訟，以及提高罰則及賠償責任。適用所有行業別，並增加告知義務，利用個資須符合特定目的，同筆資料若須用於當初蒐集目的以外之其他用途，亦需告知當事人。

個資法也明訂舉證責任倒置，學校必須負責「舉證責任」，證明自己符合法規要求且已善盡保管責任，無故意或過失責任才能免責。各種告知義務、取得當事人同意或回應個人請求等行為，都必須留下記錄以作為未來舉證之用。曾耀德指出，個人資料的「蒐集、處理、利用」要做到適當、適度、最少。

曾耀德也談到，接下來29日（週二）、31日（週四）將進行「個人資料盤點及風險評鑑」，其中包含：個資流程分析、個資清冊製作。曾耀德表示，6、7、8月將進行內部宣導、個資盤點、風險評鑑，建立管理程序。會中參與者多位同仁提問工作上相關個資法的問題，曾耀德現場回應。行政副校長高柏園表示，感謝曾協理及全體教職員的參與，未來期望各單位善盡個人資料的保管責任。他也總結，本週的課程在於提升內部意識，接下來將進行盤點，未來將統整所有問題進行研議。

2012/05/28